

宝鸡市凤翔区医疗保障局

宝鸡市凤翔区医疗保障局 转发《宝鸡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增补第十批 国家中选药品氟尿嘧啶注射液基药规格 主供企业的通知

各相关定点医疗机构:

现将《宝鸡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增补第十批国家中选药品氟尿嘧啶注射液基药规格主供企业的通知》转发给你们, 请严格遵照执行。

宝鸡市凤翔区医疗保障局

2025年10月23日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增补第十批国家中选药品氟尿嘧啶注射液 基药规格主供企业的通知

各县（区）医疗保障局，市级有关医疗机构：

根据《陕西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增补第十批国家中选药品氟尿嘧啶注射液基药规格主供企业的通知》要求，因收到宁波大红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暂停氟尿嘧啶注射液国家集中带量采购供应的申请》，该企业明确不能保障我省医疗机构临床用药需求。依据相关要求，目前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了氟尿嘧啶注射液基药规格（10ml：0.25g*1支）主供企业增补工作。请各县（区）医保局组织辖区内医疗机构做好相关产品采购工作，市级有关医疗机构也同时做好相关产品采购工作。自即日起该产品采购量计入约定采购量。

品种序号	药品通用名	剂型	规格包装	计价单位	生产企业	中选价（元）
10	氟尿嘧啶注射液	注射剂	10ml：0.25g *1支	支	津药和平（天津）制药有限公司	1.69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2025年10月20日